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报告撰写提纲

【编写说明：请按申请基本条件进行编写，内容应简明扼要，直入主题，申请表格中不能反映的有关内容可以在报告中作适当说明。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信，对核查中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，将按材料作假处理。正文请用宋体4号字编写，字数控制在3000字以内。】

申请单位：

一、本单位发展概况（**牵头部门：校办、科研部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的办学历史与现状，以及列入本地区新增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情况。】

二、办学定位与特色（**牵头部门：校办、党办、科研部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的办学定位与目标、优势与特色、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等情况，重点说明本单位申请新增学位授予单位的必要性和不可替代性。】

三、师资队伍与水平（**牵头部门：人事处、教务部、科研部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师资队伍情况，包括整体实力、梯队结构、教学水平、对人才培养的支撑能力、已具备的研究生培养经验等方面。】

四、人才培养与质量（**牵头部门：教务部、质量办、学生事务部、招生与就业中心、各二级学院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的人才培养、教育教学、培养质量、学风建设、毕业生就业和社会评价等情况，重点介绍拟新增博士或硕士学位点的研究生培养方案。】

五、科学研究与贡献（**牵头部门：科研部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的科学研究情况，包括科研基础、科研活跃程度和取得的科研成果，重点说明本单位科研对国家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做出的贡献。】

六、条件支撑与管理（**牵头部门：资源保障中心、教务部、科研**

**部、财务处、总务处**）

【简要介绍本单位支撑研究生培养的资源投入、科研基础、教学基地、学术交流、管理制度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情况。】